宜春市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办公开函[2019]60、61号文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汇总宜春市门户网站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数据编制而成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6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795—3262455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以来，宜春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省政府办公厅有关要求，不断加强领导，规范运作，强化监督，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政务公开服务。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**宜春市以《江西省2019年政务公开要点》指引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健全完善了政务公开信息发布、保密审查、责任追究、监督考核等配套制度，下发了《2019年宜春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《宜春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保障管理办法》《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》等文件，重点公开财政预算、公共资源配置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信息，大力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等，极大地提升了政务公开质量。2019年宜春市政府网站公开信息65536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46312条，其中2019年宜春政府网站公开信息7683 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1326条，其中市本级信息公开9009条，民意征集19条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19年宜春市受理依申请公开   119件，其中自然人 64 件，商业企业48 件。市本级受理依申请公开21 件（网络申请20件），其中自然人 20 件，商业企业1 件。所有依申请公开件均依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予以公开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**为贯彻落实好《条例》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宜春市政府办公室信息科加挂了政务公开办公室牌子，统筹协调全市政务公开、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和依申请公开等工作，建立起自上而下的政务公开组织体系，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到岗、到人。

**（四）平台建设。**宜春市政府信息公开由市政府办信息科工作人员具体承办。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宜春市政府门户网站、“宜春市政府网”微信公众号等。2019年，宜春市按照“五统一”原则，集中管理信息数据，集中提供内容服务，依托华为云数据中心，率先完成了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。目前市级平台迁入网站51个，县级平台7个。

市级平台有发文账号230个，文章284986篇，平台总访问量2216405次；独立用户（IP）访问量1051160次。

县级平台有发文账号279个，文章188414篇，平台总访问量889296次；独立用户（IP）访问量692763次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。**宜春市建立了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、公开申请受理机制、发布保密审查机制、考核与监督制度等工作运行机制，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逐步建立了细化、完善、可操作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体系，同时，制定了《宜春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价细则》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范围，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。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2019年两次专门作出批示。2019年，市政府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，据统计，市本级共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6次，各县市区共开展培训16次，培训人员3000多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|  |
| --- |
| 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新制作数量 | 本年新公开数量 | 对外公开总数量 |
| 规章 | 9 | 9 | 9 |
| 规范性文件 | 885 | 445 | 2010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4580 | 增5966 | 129899 |
|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| 2716 | 1232 | 285883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12946 | 增6412 | 49627 |
| 行政强制 | 1735 | 减439 | 12524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1081 | 减456 |
| 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采购项目数量 | 采购总金额 |
| 政府集中采购 | 116533 | 191591.3万 |

​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 | 申请人情况 |
| 自 | 法人或其他组织 | 总计 |
| 然人 | 商业企业 | 科研机构 | 社会公益组织 | 法律服务机构 | 其他 |
| 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64 | 48 | 2 | 5 | 0 | 0 | 119 |
| 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| （一）予以公开 | 49 | 1 | 0 | 4 | 0 | 0 | 54 |
| 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 | 9 | 47 | 0 | 0 | 0 | 0 | 56 |
| （三）不予公开 | 1.属于国家秘密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（四）无法提供 |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| 6 | 0 | 0 | 0 | 0 | 0 | 6 |
|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（五）不予处理 |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2.重复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（六）其他处理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| （七）总计 | 64 | 48 | 0 | 4 | 0 | 0 | 116 |
| 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| 0 | 0 | 2 | 1 | 0 | 0 | 3 |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0  |  0 |  0 |  0 |  0 |  3 | 0 | 1  | 0 | 4  |  5 | 0 | 0 |  1 | 6 |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宜春市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积极主动地做了大量有效的工作，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拓展公开广度和深度，创造了全省特色。但还存在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广大党员干部对政务公开的认知度不够；政府网站标准化不完善和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不够专业；公开内容质量不高，民众互动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在2020年的工作中，宜春市将认真按照国务院、省政府办公厅的部署要求，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，促进网站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绩。一是加大力度攻难点。大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在党员干部群众中的认知度，把政务公开内容纳入到党校培训课程，着力提高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保障市县两级政务公开工作经费，力求做到专人专职、经费充足；二是根据指引抓重点。实行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，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目前该项工作已经启动，加强与安徽安策智库公司合作，着力打造符合宜春实际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工作，优化政府网站目录体系；三是积极探索创亮点。近期，与宜春在线传媒公司签订了合作合同，准备从今年开始，大力探索官方和民间媒体深度融合，扩大影响力量，进一步拓宽、深化民众互动，助推“五型”政府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    抓好政务公开有关工作任务落实。发布《宜春市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明确各地各部门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并督促落实。印发《关于要求全市各单位正式文件和解读文件同步的通知》，达到“同步签批文件、同步解读”。印发《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务公开“金秤砣”评议员管理制度的通知》，更大程度实现公民对政府信息知情权、政务决策参与度，拓宽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评议广度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长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交流，发挥典型引领作用，不断提升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。